

新乡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新自资〔2025〕4号

签发人：李明领

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4 年以来，新乡县自然资源局根据新乡县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的决策部署，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年度工作的重中之重，为新乡县法治政府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。现将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，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学习。年初制定了

学习培训等计划，通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、党组会或例会领导领学、党支部集中学、重点研讨学、个人自学等形式，充分利用学习强国、微信群、宣传栏等多种平台广泛学，学习内容包括学习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、《民法典》、二十大报告、省委、市委、县委有关学法用法等重要会议、讲话文件等，组织申领执法证人员参加全省行政执法两项制度知识竞赛，组织局干部职工参加河南省无纸化学法用法考试，向全局发放了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民法典十讲》、《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工作规程》等工具书籍。全面提高了党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和依法行政水平。

二是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要求。将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工作列入年度党政领导班子述职内容，增强领导干部责任感，发挥核心领导作用，真正把第一责任扛起来。

二、上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提升制度建设质量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

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建设，提高效率和质量。对于报请县政府的规范性文件，首先要经县司法局通过严格的审查程序，进行合法性审查，并作审查说明。同时按照规定通过召开座谈会、征求社会各方面和专业部门的意见，进行讨论和研究，在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经反复修改，按照制定程序，提交县政府常务会研究，再进行修改、论证后或提交县委常委会研究后，经县政府领导签发后向社会公布，保证文件制定的透明度。严格遵守

审查格式和报备时限，按照审查文件的文书格式和档案管理规定，认真履行审查职责，使我局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逐步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（二）健全依法行政决策机制，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

一是按要求依法、科学决策。全面落实党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，严格执行局党组会议事制度、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、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。

二是聘用法律顾问，提升决策水平。我局聘请河南昱之佳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为我局法律顾问。在规范性文件制定，行政执法、信息公开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过程中充分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和建议，做到事前防范法律风险、事中法律控制和事后法律补救。

（三）深化执法体制改革，坚持严格规范工作文明执法

一是加强执法人员管理。组织全局执法人员进行法律知识学习和考试，主要包括行政处罚法、行政复议法、国家赔偿法、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法规，2024 年办理了 2 本执法证。

二是我局严格按照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要求，强化事前事后公开。对行政执法主体、行政执法人员、行政执法事项清单、行政执法流程图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制度进行了公示，并将行政执法结果及时进行了公示。2024 年，共立案查处各类自然资源违法案件 30 宗，已办结 27 宗，办结案件罚款已全部缴纳，

共计收缴罚款 171.29 万元，其余 3 宗涉嫌刑事违法，已移交公安部门。

（四）强化权力制约监督，政府履责公开透明

一是积极配合人民法院有效化解行政争议和履行判决。积极配合法院行政调解，2024 年共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3 起，出庭负责人到庭率 100%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。

二是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。一是主动公开。在政府网站累计发布信息百余件，并及时公开权责清单、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信息等。二是畅通举报监督渠道。通过 12345 热线、市长信箱、县长信箱等平台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。

（五）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，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

一是提高行政复议工作水平，有效化解行政争议。加强行政复议调解工作，2024 年以来我局共受理行政复议 3 件。将调解纳入到每个案件的程序中。

二是进一步规范信访流程，完善多元化调解机制。落实“谁行为、谁负责”的复议应诉工作机制，坚持业务、法律两结合。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，及时处理各类来信、热线、部门信箱。

（六）强化法治思维方式，加强普法宣传，着力营造法治氛围情况

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积极开展多样普法宣传活动。以“4·15”国家安全日、“4·22”地球日、“6·25”土地日、“8·29”测绘日发放宣传资料千余份，为群众解答问题

百余个，并通过线上公众号，广泛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。

（七）工作亮点

创新优化服务举措，启用“公证+不动产登记”服务。为提升不动产登记便利度，切实减轻人民群众办事负担，我局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不断优化服务举措，将公证法律服务和不动产登记中心的登记职能充分融会贯通，创造性地启用将遗产管理人制度引入不动产非公证继承登记的查验、申请程序。有效化解非公证继承遗产范围难界定、申请资料难核实、审查度难把握等问题，减轻了继承人的办事负担，减少了跑腿次数，强化了继承人办理非公证继承业务的便利度，打通公证法律服务与不动产登记工作衔接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“公证+不动产登记”是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创新举措，是不动产登记向外延伸服务的有益探索，是自然资源局和司法局的一次成功的、深层次合作，该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。

三、上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

一是依法行政工作需进一步提高。随着城镇化的加速，群众维权意识不断增强，涉及征地补偿、拆迁安置、征地信息公开、土地执法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信访案件呈现频发高发趋势，给依法行政工作带来更大的挑战。

二是法治文化建设方式需进一步多样化。自普法宣传活动开展以来，各项活动有序进行，但宣传形式只限于传统模式，普法形式单一；同时由于法律法规严谨难懂，直接学习宣传，普法内容不易被接受，影响普法效果。

四、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

一是树牢法治理念，坚持学法用法。认真落实学法用法制度，促进领导干部积极树立依法治国的思维与理念，学会运用法治去维护社会发展与化解社会矛盾，切实履依法行政重要组织者、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。

二是加大培训力度，提升业务水平。立足依法行政工作实际，着眼从依法行政存在的突出问题入手进行执法人员业务和能力培训，坚持以训提质、以质取胜，提高服务水平。

三是创新宣传形式，注重普法实效。积极推动普法宣传工作创新，采取经典案件以案释法的形式，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，实现精准普法，同时努力打造法治文化宣传品牌，加强普法网站平台建设，不断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渗透力。

四是加强执法监督，提高执法水平。继续扎实地开展“执法公示”、“合法性审查”和“执法全过程记录”工作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
